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及自治区信访局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指导自治州的信访工作。

2. 总结、推广各县市（园区）、各部门的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3. 代表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受理人民群众给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及其主要领导人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网上投诉，为来信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4. 负责分析研究自治州信访工作形势，开展调查研究，征集群众建议，向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提供信访信息和工作建议。

5. 承办上级领导机关、自治州党委和自治州人民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批示件落实情况；向有关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联合办理信访事项，会同处理复杂疑难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6.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事项、群众集体上访和突发上访事件；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州直各县市部门和各县市、各部门

信访工作。

7. 承担自治州信访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负责自治州重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组织协调工作，建立排查调处工作机制，掌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动态，负责对涉及自治州有关行业、系统社会政治稳定的重大信访问题进行督办。

8. 负责《信访条例》的宣传工作；负责自治州信访信息系统办公自动化建设。

9. 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 2022 年度，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6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来访接待科、网上投诉受理和来信办理科、督查办案及复查复核科、自治州信访投诉受理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22.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10.8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28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2.73 万元，下降 0.52%，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总计 522.1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12.3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80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2.73 万元，下降 0.52%，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510.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5.87 万元，占 99.0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00 万元，占 0.9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512.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2.00 万元，占 84.32%；项目支出 80.35 万元，占 15.6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12.4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6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5.8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5.75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12.4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6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505.8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5.75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414.23 万元，决算数 512.4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3.71%，主要原因是：预算只安排了单位的运转经费项目，在执行过程中追加了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414.23 万元，决算数 512.4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3.71%，主要原因是：预算只安排了单位的运转经费项目，在执行过程中追加了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5.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74%，与上年相比，减少 5.75 万元，下降 1.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用及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08.43 万元，占 80.7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52 万元,占 5.84%。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3.15 万元,占 4.5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5.17 万元,占 4.98%。
5. 其他支出(类)19.60 万元,占 3.8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97.8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98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变动,公用经费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59.5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43 万元,下降 9.7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用及项目经费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49.8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8.59 万元,增长 341.8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47 万元,下降 28.6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26 万元,比上年决算

增加 1.2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目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单独核算，经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8.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5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薪，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14.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15 万元，下降 30.06%，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目调整，行政单位医疗经费单独核算，行政医疗经费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8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目调整，事业单位医疗经费单独核算，经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5.8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67 万元，下降 10.2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1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36.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25.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5.1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目调整,住房公积金单独核算,经费增加。

1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9.6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9.31%,主要原因是:访惠聚工作经费增加。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9.8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信访事务工作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5.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0.6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4.90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69万元，比上年减少3.58万元，下降49.2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三公”经费管理制度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9万元，占97.29%，比上年减少3.61万元，下降50.1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禁令，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0.10万元，占2.71%，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42.86%，主要原因是：2022年公务活动较上年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保险费、过路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接待费0.1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上级领导检查的就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12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3.69万元，决算数3.6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

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3.59 万元，决算数 3.5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10 万元，决算数 0.1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90 万元，比

上年减少 11.93 万元，下降 25.4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经费用途执行。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48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86.48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40.52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活动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78.89 万元，全年执行数 59.5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领导重视、周密安排，认真做好项目建设发展工作，积极配合相关人员做好相关申

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思路清晰，保证时效性。二是合理分工，安排专人负责相关工作，责任到人，认真落实各时间节点的相关工作，各部门人员紧密配合，做好相关协调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监控存在监督管理力度不够；二是整体支出绩效执行者缺乏培训及权威机构的指导性学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对工作中的不足及时进行纠正，改变工作思路，合理利用资金，做到资源优化配置；二是进一步做好绩效监控管理工作，加快绩效监控信息化建设，提升管理效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和实际操作培训。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信访工作业务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0	78.89	59.58	10	75.52%	7.5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0	66.00	59.5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12.89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工作，受理群众网上投诉；对信访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行培训和业务指导；为来信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2022 年完成如下工作：1. 确保信访大厅工作正常运转 12 个月；2. 对相关部门单位培训，开展业务指导 2 次以上；3. 律师每周为来访群众开展一次法律法规咨询服务，全年不少于 48 次；4 上访群众满意度达 100%。</p>			<p>1. 信访大厅工作正常运转 12 个月；2. 对相关部门单位培训，开展业务指导 2 次；3. 律师每周为来访群众开展一次法律法规咨询服务，全年共 48 次；4 上访群众满意度达 98.32%。 实际完成目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大厅正常运转	=12 个月	12 个月	5	5	
			对相关部门单位培训，开展业务指导	>=2 次	2 次	5	5	
			选派成员单位业务骨干进驻联合接访大厅联合接访	>=2 人	2 人	4	4	
			律师开展法律咨询服务	>=48 次	48 次	4	4	

			重要敏感节点驻京驻乌开展信访保障工作	>=2 次	2 次	4	4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督办进度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中央、自治区、自治州攻坚事项化解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4	
		成本指标	律师开展法律咨询 服务成本	<=6 万元	6 万元	4	4	
			信访大厅正常运转成本	<=40 万元	33.57 万元	4	4	受疫情影响，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对相关部门单位培训，开展业务指导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4	4	
			选派成员单位业务骨干进驻联合接访大厅联合接访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4	4	
			重要敏感节点驻京驻乌开展信访保障工作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州信访形势平稳可控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信访工作平稳进行	持续	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访群众满意度	=100%	98.34%	10	9.83	一是个别上访群众思想认知存在偏差，信访不信法；二是个别工作人员能力素质有待提高，在如何更好地与群众沟通交流，做好群众工作方面还有欠缺。
总分						100	97.38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